

垃圾侵河时有反弹,怎么管?

河南新乡:“宣传+科技+巡查”共护卫河生态

亮点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孙芳 崔丽颖)“河道周边请勿倾倒垃圾,为了我们共同的环境,请将垃圾送到指定投放点。”近日,河南省新乡市卫滨区平原镇河道值班巡查员的手机收到监控提示,画面显示一辆载满建筑垃圾的三轮车停在河道旁,他当即通过摄像头语音功能进行提醒,随后三轮车很快驶离河道。

这样的场景,在如今的卫河平原镇段大幅减少。可就在一年前,这里还是另一番模样。2024年1月,卫滨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接到“益心

为公”志愿者反映:卫河平原镇段沿岸垃圾成堆,恶臭弥漫。

卫河,是新乡市的“母亲河”,也是海河水系的重要支流。作为隋唐大运河永济渠的重要组成部分,卫河不仅承载着厚重的历史文化记忆,更是沿岸数十万群众生产生活的重要水源。

卫河部分河道处于城乡结合区域,沿岸分布着多个村庄与居民区,为了守护卫河,检察官不定期开展走访调查,就在一次走访中,发现部分居民图一时方便,选择就近倾倒垃圾,更有建筑垃圾运输者为节省处理费用,将建筑垃圾倾倒入河岸。

2024年2月,卫滨区检察院针对卫河河道随意倾倒垃圾问题进行立案调查,并向相关行政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采取有效措施治理沿河环境。相关

行政部门随即开展了专项清理活动。

今年3月,新乡市两级检察机关与市河长办日常巡查时发现,该地随意倾倒垃圾现象出现反弹。“这段河岸长,我们人手有限,前脚清理完,后脚就又有人倒,盯不住啊!”相关行政部门也很无奈。

面对这一情况,新乡市检察院充分发挥“河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在党委政府的支持下,协调两级检察机关和市、区河长办、镇政府等相关行政机关在河堤现场开启“联合办公”模式,琢磨出一套“宣传+科技+巡查”的组合拳。

先是给大伙儿讲道理。志愿者们走村串户,拿着宣传单跟村民聊河道保护的重要性和相关法律法规,一来二去,不少人慢慢懂了,“护河”不是空话,是护自个儿的家。

光靠说不行,还得有“眼睛”盯着。该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检察官和相关行政部门负责人多次沿着河岸踩点,最终在河道周边关键位置安装了12个高清摄像头。镇政府、村委会相关人员和巡查员手机上都装了监控App,有可疑动静,摄像头自动捕捉并立马报警。

“眼睛”有了,还得有“腿脚”。在检察机关建议下,镇政府组建专门的巡查队,加密巡河频次,一旦发现問題,第一时间进行处理。同时,坚持常态化保洁,安排专人清理,确保河道及周边区域垃圾日产日清。

2024年以来,卫河整治成果显著,共恢复损毁堤防35公里,清理垃圾140余吨,整治面积100余亩。如今,一湾碧水绕城流,两岸草木郁郁葱葱,这条千年古运河正焕发新生机,成为两岸百姓的幸福河。

火把节上说反诈



近日,贵州省盘州市检察院检察官到乌蒙大草原彝族火把节活动现场,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提供法律咨询等方式,开展普法宣传,向在场群众重点讲解了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未成年人保护、民间纠纷化解等贴近生活的法律法规内容。

本报通讯员柳盘龙 解妍颖摄

视窗

案件办理、矛盾化解、追回欠薪同步推进

深入践行 新时代“枫桥经验”

——大力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本报记者 管莹
通讯员 金梦晰 杜一麟

“检察官,我在镇上的服装厂找了份缝纫工的工作,这次我记得签合同了。”近日,老张来到江苏省常熟市综治中心,向派驻在这里的市检察院检察官孙晓芳分享好消息。

2024年4月,老张和几位同样满脸愁容的同伴走进常熟市综治中心,向工作人员讲述他们被欠薪的经历。原来,自2019年起,老张等人在本地一家家纺厂务工,老板支某口头承诺,以每月支付部分生活费、年底结算工钱

的方式向他们支付劳动报酬。2021年3月,家纺厂歇业,13名工人的29万余元工资迟迟未结算。老张等人依法申请仲裁,仲裁裁决和执行裁定均明确支持工人人们的诉求,但却未能执行。根据老张等人提供的相关证据材料,综治中心认为此案属于民事执行监督线索,遂向常熟市检察院移送了该线索,派驻在综治中心的检察官孙晓芳承办该案。

经调阅卷宗,孙晓芳核实案情属实,并先后走访法院执行局和乡镇综合执法局,了解到执行局工作人员曾现场走访家纺厂厂房,仅查到人去楼

空且厂房已易主,支某杳无音信;执法人员此前曾电话联系过支某,其承诺会尽快支付工人工资。

在孙晓芳的建议下,乡镇综合执法局对支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的行为立案调查,并在家纺厂原厂址及所在村委会依法张贴责令支付文书,但支某仍未露面。

据此,常熟市检察院认为支某以逃匿方式逃避支付劳动报酬,数额较大,经有关部门责令支付后仍拒不支付,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

2024年7月,常熟市检察院建议乡镇综合执法局将线索移送至公安机关。

一周后,公安机关以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对支某立案侦查。检察机关依法介入,就案件事实认定、证据搜集和完善等方面与公安机关充分沟通,提出工资数额计算认定等方面的取证建议。同年12月,支某到案,公安

机关以支某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提请常熟市检察院审查逮捕。

为尽快帮助老张等人拿到工钱,孙晓芳将审查逮捕与矛盾化解同步推进,搭建检调对接平台,联合综治中心专职人民调解员、属地乡镇政府代表等多方力量,组织支某家属与13名工人齐聚综治中心调解室开展调解。

“支某的犯罪行为主观恶性和危害后果都比较大,如果不积极退赔争取获得工人的谅解,会受到法律的严惩。”调解过程中,检察官、调解员及乡镇综合执法局执法人员从法理和情理角度对支某家属进行劝导,并向老张等人解读了劳动合同签订、劳动报酬支付等法律条款,提升他们的法律意识。

最终,双方达成和解,13名工人的工资支付到位。今年6月,常熟市检察院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对支某提起公诉。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查清楼号变迁,解除执行卡壳

保定竞秀:依法督促法院重启执行程序

本报讯(记者曹娟 通讯员曹艺萌 叶咏清)“案涉房产现已恢复执行,进入到财产处置阶段。”近日,河北省保定市竞秀区检察院收到法院的答复。一起因房产登记信息不明而导致执行受阻的案件,在检察院的监督下得以推进。

3月18日,竞秀区检察院收到A公司提交的执行监督申请。2021年8月,A公司曾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其对张某、蒋某的债权,但法院以“未发现可

供执行财产”为由终结本次执行程序。2023年8月,A公司申请恢复执行,却因被执行人名下不动产登记信息不明,法院裁定终结执行。

受理该案后,承办检察官迅速展开调查,通过询问申请人,查阅执行卷宗,走访不动产登记中心、相关行政部门以及房屋所在小区,核实被执行人财产真实状况。“不动产登记中心调取的档案显示,涉案人名下确有某小区

14号楼1单元601室房产。然而我们实地走访时却并未找到标注‘14号’的楼宇。”承办检察官说。

经过进一步调查,承办检察官发现小区中的8号楼与登记信息存在关联。在走访8号楼过程中,有居民表示,蒋某就住在此楼六层。据此推测,眼前的8号楼很有可能就是登记中的14号楼。为证实这一猜想,承办检察官再次前往不动产登记中心,调取了14号楼1单元

601室房屋本次买卖之前的房产证。果不其然,此前的房产证上赫然记载着“8号楼1单元601室”的字样,疑虑终于得到印证。为什么会出現楼号前后不一致的情况呢?原来,该小区是某单位宿舍楼,涉案房屋所在的楼栋曾被编号为8号楼,后经过重新编号改为14号楼。而改号后,实体楼房上的数字没有改,仍然是8号,只在新的房产证上改为14号楼。

据此,3月26日,竞秀区检察院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书,督促法院依法恢复执行程序,并及时采取财产处置手段。检察建议得到法院高度重视,迅速组成合议庭对案件进行全面复查。最终,法院采纳检察机关的建议,于5月29日恢复执行,并于近日向检察机关作出答复。

今年1月,北仑区检察院推动该区交警大队开展外卖骑手骗保监督行动。

该院调取外卖平台后台数据,对短期内多次出险、多次在一家固定的修车行开具定损单等异常数据进行排查,共筛查出异常线索20余条,并将线索移送公安机关。此外,该院建议保险公司制定小额快速理赔审核指南,加强审核人员培训;建议交警大队加强执法,重点关注短期内肇事数量多、肇事情节相近人员,并着重审核无监控的交通事故。

“新业态领域的保险诈骗犯罪需要我们共同关注、共同防范,外卖平台和保险公司应根据最新发现及时堵上理赔漏洞,避免惠及众人的好产品成为少数人牟利的工具。”该院刑事检察部门负责人表示。

见义勇为魂 勇为万家安

陈锋



陈锋

陈锋,男,汉族,1979年4月生,中共党员,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南阳市西峡分公司网络部员工。

2002年以来,陈锋先后8次见义勇为,4次受伤,挽回国有资产1000余万元。救助多人,最严重的1次是在抓捕盗窃移动通信基站设备犯罪分子时胳膊韧带被砍断,伤口缝合25针。

2011年8月10日凌晨1点左右,

陈锋在家被窗外剧烈的响声惊醒,一辆装有几十吨煤的大货车和摩托车发生事故侧翻。他立即下楼,发现两名驾驶员被困,他立即撬开车门将其救出。得知煤堆中有两人被埋,又徒手将被埋者扒出,一指甲受伤掉落。

2022年1月5日晚7时许,陈锋开车行至西峡县迎宾大道白羽路交叉口处,发现两个人躺在路中间,附近路面上有很多车辆碎片。陈锋边下车查看,边拨打110和120,发现伤者是一对五六十岁的老人,男的没有意识,头部血流不止,女的昏迷不醒。陈锋立即将两名伤者拖到路边安全地带,对男子进行简单止血,救护车到后,陈锋又协助医护人员将两人抬上车才离去。

2024年,陈锋入选“中国好人榜”,被授予“南阳市见义勇为先进人物”称号。

胡友平



胡友平

胡友平,女,汉族,1969年7月生,牺牲前系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居民。2024年6月24日下午4时许,胡

友平在苏州高新区塔园路新地中心公交站台引导小学生上校车,遇到一凶犯持刀伤害一对母子后,并欲冲上校车继续行凶时,胡友平勇敢地挺身而出,从背后紧紧抱住犯罪嫌疑人不放,阻止其进一步行凶。犯罪嫌疑人转身反手捅刺,致使胡友平受伤倒地。胡友平被送往医院救治,但因伤势过重,经抢救无效,不幸牺牲。在他人面临严重生命威胁时,胡友平不顾个人安危,奋不顾身地同违法犯罪嫌疑人作斗争,避免了更多人受到伤害。

2024年,胡友平被授予“苏州市见义勇为模范”称号。



最高检 发布

湖北检察机关对李刚涉嫌受贿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7月24日电(记者崔晓丽)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央组织部纪检监察组原组长李刚涉嫌受贿一案,由国家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经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定,由湖北省委武汉市检察院审查起诉。近日,武汉市检察院已向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李刚享有的诉讼权利,并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检察机关起诉指控:被告人李刚利用担任四川省大邑县委常委、副县长,温江县委副书记、县长,成都市温江区委副书记、区长,温江区委书记,四川省招商引资局党组书记、局长,四川省巴中市委书记,四川省自贡市委书记,四川省政府副省长,云南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等职务上的便利以及职权或者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上接第一版)

三是践行多边主义,维护国际规则秩序。面对战争与和平、竞争与合作、封闭与开放的重大选择,多边主义、团结合作才是正确答案。中欧要共同维护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建立起来的国际规则和国际秩序,与时俱进推动构建更加公正合理的全球治理体系,携手应对气候变化等全球性挑战,让多边主义的火炬照亮人类前行之路。中欧要支持通过政治手段和平解决国际争端。中方一贯从事情本身的是非曲直出发,主张劝和促谈,倡导标本兼治。中方愿同欧方加强协调,推动今年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取得成功,为应对气候变化和全球绿色转型作出更大贡献。中方也愿同欧方开展人工智能领域政策沟通和务实合作,共同推动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

欧方表示,习近平主席有关欧中关系的三点主张至关重要。建交50年来,欧中在广泛领域开展合作,规模和深度不断拓展,成为彼此重要合作和贸易伙伴,助力了各自经济繁荣和人民福祉提升。中国已成为制造业和科技大国,让数亿人脱贫,中国的发展令全球震撼,给世界重要启示,欧方相信并支持中国取得更大发展。欧盟和中国都是世界上的重要力量,欧中关系对双方和世界都极为重要。欧方致力于深化欧中关系,建设性处理分歧,推动双方合作在平衡、对等、互惠基础上持续取得更多积极成果。欧方不寻求与中国“脱钩断链”,欢迎中国企业到欧洲投资兴业。面对动荡不安、充满不确定性的世界,欧中要承担责任,共同坚持多边主义,维护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携手应对气候变化等全球性挑战,推动解决地区热点问题,维护世界和平稳定。欧方期待同中方一道,续写欧中关系下一个50年更加精彩的篇章。

王毅参加会见。

自行补查还原真相 精准定性指控犯罪

(上接第一版)

“被转走的钱是哪来的?转到了谁的账户?这些钱最终用到了哪里?”在贵阳,评议组听庭评议贵阳市南明区检察院办理的一起盗窃案庭审,公诉人扎实细致的庭前准备和较强的庭审应变能力,同样赢得了评议组的认可。

起诉书指控,2024年7月至8月,被告人张某在被害人张某某不知情的情况下,将其网络贷款平台备用金、理财产品等共计2.92万元转移至自己实际控制的网络金融账户并进行支取消费。

记者注意到,该案侦查机关以张某涉嫌诈骗罪对其刑事拘留,后检察机关改变定性以涉嫌盗窃罪批准逮捕并提起公诉。

“从犯罪对象上看,被告人的行为侵害的是被害人所有并占有的财产而非网络贷款平台占有的财产。从犯罪手段上看,被告人在被害人不知情、无处分意识的情况下,将上述财物转移。从犯罪后果上看,被害人是张某某而不是网络贷款平台……”庭审中,被告人罪名的认定成为焦点。公诉人借助多媒体示证,围绕案件事实认定、法律适用、量刑情节进行充分阐述,针对争议焦点作出精准回应,有力指控犯罪。

“我不知道被害人能否收到我的道歉,我真心想对被害人说一声对不起。”面对公诉人精准有力的指控,被告人张某在最后陈述环节表示认罪悔罪。合议庭采纳公诉意见,当庭宣判,以盗窃罪判处被告人张某某有期徒刑二年三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

“公诉人准备充分,指控犯罪有力,团队配合默契,表现出了较高的出庭公诉能力。”“建议对涉案资金性质进一步细化说明。”评议会上,评议组成员为公诉人出庭表现点赞,并提出改进意见。

“出庭支持公诉是检察机关的标志性职能,大家要有荣誉感、使命感、责任感。”最高检第八评议组组长、吉林省检察院原副检察长曾天在评议时建议,贵州省检察机关要以庭前评议为契机,深入推进出庭能力建设,加强各类刑事案件庭审规律研究,加强公诉人才培养。

“对评议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我们照单全收,坚持问题导向,以评议促建设,以整改促提升,进一步强化出庭公诉能力建设,以‘三个善于’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贵州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姜正权表示。